

卷第八十六 異人六

黃萬祐 任三郎 黃齊 王處回 天自在 掩耳道士 抱龍道士 何昭翰 盧延貴
 杜魯賓 建州狂僧 劉甲 盧嬰 趙燕奴
 黃萬祐

黃萬祐修道於黔南無人之境，累世常在。每三二十年一出成都賣藥，言人災禍無不神驗。蜀王建迎入宮，盡禮事之。問其服食，皆秘而不言。曰：「吾非神仙，亦非服餌之士。但虛心養氣，仁其行，鮮其過而已。」問其齒，則曰：「吾只記夜郎侯王蜀之歲，蠶叢氏都郫之年，時被請出。爾後烏兔交馳，花開木落，竟不記其甲子矣。」忽一日，南望嘉州曰：「犍為之地，何其炎炎，請遣人赴之。」如其言，使至嘉州，市肆已為瓦礫矣。後堅辭歸山，建泣留不住，問其後事，皆不言之。既去，於所居壁間見題處曰：「莫交牽動青豬足，動即炎炎不可撲。鷲獸不欲兩頭黃，黃即其年天下哭。」智者不能詳之。至乙亥年，起師東取秦鳳諸州。報捷之際，宮內延火，應是珍寶帑藏，並為煨燼矣。乃知太歲乙亥，是為青豬，為焚蕪之明也。後三年，歲在戊寅土而建殂。方知寅為鷲獸，乾與納音俱是土，土黃色，是以言鷲獸兩頭黃。此言不差毫髮。（出《錄異記》。明抄本作《野人閒話》）

任三郎

鳳州賓祐王部員外，時在相國滿存幕中籌畫，賓佐最為相善。有客任三郎者在焉，府中僚屬咸與之相識，而獨親於王。居無何。忽謂王曰：「或有小失意，即吾子之福也。」又旬月，王忽失主公意，因稱疾百餘日。主公致於度外，音問杳絕。任亦時來，一日謂王曰：「此地將受災，官街大樹自枯。事將逼矣，葉墮之時，事行也。速求尋醫，以脫此禍。」王以主公之怒未息，深以為不可。任曰：「但三貢啟事，必有指揮。」如其言，數日內三貢啟。乞於關隴已來尋醫。果使人傳旨相勉，遽以出院例錢匹緞相遺，倍厚於常。王乃入謝，留宴，又遺彩纈錦綉之物及其家。不旬，即促行北去。滿相於郊外宴餞。臨歧之際，僅二百餘人。五六日至吳山縣僻居，又十日至鳳州。人言已軍變矣，滿公歸囊中。同院皆死於難，王獨免其禍。又其年至長安開化坊西北角酒肆中，復見任公。問其所舍，再往謁之，失其所在矣。（出《錄異記》）

黃齊

黃齊者，蜀之偏裨也。常好道，行陰功有歲年矣。於朝天嶺遇一老人，髭發皎白，顏色瓔孺，肌膚如玉。與之語曰：「子既好道，五年之後，當有大厄，吾必相救。勉思陰德，無退前志。」其後齊下峽，舟船覆溺，至灘上，如有人相拯。得及於岸，視之，乃前所遇老人也，尋失所在。自是往往見之。忽於什邡縣市中相見，召齊過其所居。出北郭外，行禮林中，可三二里，即到其家。山川林木，境趣幽勝。留止一宿，及明，相送出門，已在後城山內，去縣七十餘里。既歸，亦話於人。（出《錄異記》）

王處回

王侍中處回常於私第延接布素之士。一旦有道士，龐眉大鼻，布衣襤褸，山童從後，擎拄杖藥囊而已，造詣王公。於竹葉上大書「道士王挑杖奉謁。」王公素重士，得以相見，因從容致酒。觀其談論，清風颯然。處回曰：「弟子有志清閒，願於青城山下致小道院，以適閒性。」道士曰：「未也。」因於山童處取劍，細點階前土廣尺餘，囊中取花子二粒種子，令以盆覆於上。逡巡去盆，花已生矣，漸漸長大，頗長五尺已來，層層有花，爛然可愛者兩苗。尊師曰：「聊以寓目適性，此則仙家旌節花也。」命食不餐，唯飲數杯而退。曰：「珍重，善為保愛。」言訖而去，出門不知所之。後王公果除二節鎮，方致仕。自後往往有人收得其花種。（出《野人閒話》）

天自在

利州市廛中，有一人，披髮跣足，衣短布襦。與人語，多說天上事。或遇紙筆，則欣然畫樓台人物，執持樂器，或云龍鸞鳳之像。夜則宿神廟中。人謂之天自在。州之南有市，人甚闐咽。一夕火起，煙燄亙天。天自在於廟中獨語曰：「此方人為惡日久，天將殺之。」遂以手探階前石盆中水，望空澆灑。逡巡有異氣自廟門出，變為大雨，盡滅其火。掌廟者往往與人說之，天自在遂潛遁去。其後居人果為大火漂蕩，始信前言有徵。（出《野人閒話》）

掩耳道士

利州南門外，乃商賈交易之所。一旦有道士，羽衣襤褸。來於稠人中，賣葫蘆子種。云：「一二年間，甚有用處。每一苗只生一顆，盤地而成。」兼以白土畫樣於地以示人，其模甚大。逾時竟無買者，皆云：「狂人不足可聽。」道士又以兩手掩耳急走，言「風水之聲何太甚耶？」巷陌孩童，競相隨而笑侮之，時呼為掩耳道士。至來年秋，嘉陵江水，一夕泛漲，漂數百家。水方渺瀰，眾人遙見道士在水上，坐一大瓢，出手掩耳，大叫水聲風聲何太甚耶？」泛泛而去，莫知所之。（出《野人閒話》）

抱龍道士

灌口白沙有太山府君廟。每至春三月，蜀人多往設齋，乃至諸州醫卜之人，亦嘗集會。時有一人，鶻衣百結，顏貌憔悴，亦往廟所。眾人輕之。行次江際，眾人憩於樹蔭，貧士亦坐石上。逡巡謂人曰：「此水中有一龍睡。」眾不之應。旁有一叟曰：「何得見？」貧士曰：「我則見。」眾曰：「我等要見如何？」貧士曰：「亦不難。」遂解衣入水，抱一睡龍出，腥穢頗甚，深閉兩目，而爪牙鱗角悉備。雲霧旋合，風起水湧。眾皆驚走遙禮，謂之聖人。遂卻沉龍於水底，自掛鶻衣而行。謂眾人曰：「諸人皆以醫卜為業，救人疾急，知人吉凶，亦近於道也。切不得見貧素之士便輕侮之。」眾人慚謝而已。復同行十里，瞥然不見。（出《野人閒話》）

何昭翰

偽蜀度支員外郎何昭（原昭下有日字，據明抄本刪）翰，嘗從知於黔南。暇日。因閒步野徑，於水際見釣者，謂翰曰：「子何（何原作可，據明抄本改）判官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曰：「我則野人張涉也。餘比與子交知久矣，子今忘我也。」翰懵然不醒，因籍草坐。謂翰曰：「子有數任官，然終於青城縣令。我則住青城山也，待君官滿，與君同歸山中，今不及判君公署也。」遂辭而去。翰深志之。後累曆官，及出為青城縣令，有憂色。釣者亦常來往，何甚重之。一旦大軍到城，劫賊四起，釣者與翰相識，入城告之。翰

盡在城內。賊眾入縣，言殺縣令，饑而食之。賊首之子自號小將軍，其日尋覓不見。細視縣宰之首，即小將軍之首也。賊於是自相殘害，莫知縣令所之。後有人入山，見何與張同行。何因寄語妻子曰：「吾本不死，卻歸舊山。爾等善為生計，無相追憶也。」自此人不復見，莫知所之。（出《野人閒話》）

盧延貴

盧延貴者，為宣州安仁場官，赴職中途阻風，泊大江次數日。因登岸閒步，不覺行遠，遙望大樹下若有屋室。稍近，見室中一物，若人若獸。見人即行起而來，延貴懼而卻走。此物連呼：「無懼，吾乃人也。」即往就之，狀貌奇偉，裸袒而通身有毛，長數寸。自言商賈也，頃歲泛舟，至此遇風，舉家沒溺。而身獨得就岸，數日食草根，飲澗水，因得不死。歲餘，身乃生毛。自爾乃不飲不食，自傷孤獨，無復世念。結廬於此，已十餘年矣。因問獨居於此，得無虎豹之害乎？答曰：「吾已能騰空上下，虎豹無奈何也。」延貴留久之，又問有所須乎？對曰：「亦有之。每浴於溪中，恒患身下不速乾，得數尺布為巾，乃佳也。又得小刀，以掘藥物，益善。君能致之耶？」延貴延之至船，固不肯。乃送巾與刀而去。罷任，復尋之，遂迷失路。後無有遇之者。（出《稽神錄》）

杜魯賓

建康人杜魯賓，以賣藥為事。嘗有客自稱豫章人，恒來市藥，未嘗還值，魯賓善待之。一日復至，市藥甚多，曰：「吾欠君藥錢多矣，今更從君求此。吾將還西，天（明抄本天作大）市版木。比及再求，（明抄本求作來）足以並酬君矣。」杜許之。既去，久之乃還，贈杜山桃木十條，委之而去，莫知所之。杜得之，不以介意，轉移親友，所存三條。偶命工人剖之，其中得小鐵杵臼一具，高可五六寸，臼有八足，間作獸頭，製作精巧，不類人力。杜亦凡人，不知所用，竟為人取，今失所在。杜又常治舍，有賣土者，自言金壇縣人，來往甚數，杜亦厚資給之。治舍畢，賣土者將去，留方尺之土曰：「以比為別。」遂去不復來。其土堅致，有異於常。杜置藥肆中，不以為貴。數年，杜之居為火所焚，屋壞土裂。視之，有小赤蛇在其隙中，剖之，蛇縈繞一白石龜，大可三二寸。蛇去龜存，至今寶於杜氏。（出《稽神錄》）

建州狂僧

建州有僧不知其名，常如狂人。其所言動，多有徵驗。邵武縣前臨溪，有大磐石，去水猶百步。一日忽以墨畫其石之半，因坐石上，持竿為釣魚之狀。明日山水大發，適至其墨畫而退。癸卯歲。盡砍去臨路樹枝之向南者。人問之，曰：「免礙旗幡。」又曰：「要歸一邊。」及吳師之入，皆行其下。又城外僧寺，大署其壁，某等若干人處書之。及軍至城下，分據僧寺，以為柵所，安置人數，一無所差。其僧竟為軍士所殺。初王氏之季，閩建多難，民不聊生。或問狂僧曰：「時世何時當安？」答曰：「儂去即安矣。」及其既死，閩嶺克平，皆如其言。（出《稽神錄》）

劉申

有人姓劉，在朱方，不得共語。若與之言，人必遭禍難，或本身死疾。唯一士謂無此理，偶值人有屯塞耳。劉聞之，忻然而往，自說被謗，君能見明。答云：「世人雷同，何足恤。」須臾火發，資畜服玩蕩盡。於是舉世號為鴛鴦。脫遇諸涂，皆閉車走馬，掩目奔避。劉亦杜門自守。歲時一出，則人驚散，過於見鬼。（出《異苑》）

盧嬰

淮南有居客盧嬰者，氣質文學，俱為郡中絕。人悉以盧三郎呼之。但甚奇蹇，若在群聚中，主人必有橫禍，或小兒墮井，幼女入火。既久有驗，人皆捐之。時元伯和為郡守，始至，愛其材氣，特開中堂設宴。眾客咸集，食畢。伯和戲問左右曰：「小兒墮井乎？」曰：「否。」「小女入火乎？」曰：「否。」伯和謂坐客曰：「眾君不勝故也。」頃之合飲，群客相目惴惴然。是日，軍吏圍宅，擒伯和棄市。時節度使陳少游，甚異之，復見其才貌。謂曰：「此人一舉，非摩天不盡其才。」即厚以金帛寵薦之。行至潼關，西望煙塵，有東馳者曰：「朱泚作亂，上幸奉天縣矣。」（出《獨異志》）

趙燕奴

趙燕奴者，合州石鏡人也，居大雲寺地中。初其母孕，數月產一虎，棄於江中；復孕，數月產一巨鱉，又棄之；又孕，數月產一夜叉，長尺餘，棄之；復孕，數月而產燕奴，眉目耳鼻口一一皆具，自項已下，其身如斷瓠。亦有肩脾，兩手足各長數寸，無肘臂腕掌，於圓肉上各生六指，才寸餘，爪甲亦具。其下布兩足，一二寸，亦皆六指。既產，不忍棄之。及長，只長二尺寸。善入水，能乘舟，性甚狡慧，詞喙辯給，頗好殺戮，以捕魚宰豚為業。每斗船驅灘，及歌竹枝詞較勝，必為首冠。市肆交易，必為牙保。常發髻緇衣，民間呼為趙師。晚歲但禿頭白衫而已。或拜跪跳躍，倒踏於地，形裸露，人多笑之。或乘驢遠適。只使人持之，橫臥鞍中，若衣囊焉。有二妻一女，衣食豐足。或擊室家，力不可制。乾德初，年僅六十，腰腹數圍，面目如常人無異。其女右手無名指，長七八寸，亦異於人。（出《錄異記》）